

明朝的常朝御门

明清两朝，都有常朝和御门听政的制度。明朝的常朝和御门听政同时在奉天门（嘉靖时改为皇极门，清初改称太和门）举行，故称“常朝御门”。清朝的常朝和御门听政则不在同日举行。常朝在太和殿，御门听政在乾清门。

明常朝御门仪，据万历《明会典》载：凡早朝，先击鼓，文武百官分别在午门的左右掖门外排队等候，鸣钟后开门（钟鼓均在午门上），各以次进左右掖门，过金水桥，至皇极门丹墀东西相向站立。等皇帝来到，升宝座，鸣鞭，在鸿胪寺官赞唱下，百官入班，面北行一跪三叩头礼。朝拜后，再分班侍立。如有谢恩、见辞人员，鸿胪寺官宣念后，在午门外行礼。然后各御门以次奏事。奏事完了，御史、序班纠仪（纠举失仪的人），最后鸣鞭，皇帝还宫，百官以次退出。

朝班的次序，有序牌作标志，牌上大字书品级，列于丹墀左右的木栅上。大体是文东武西，公、侯在班首，次驸马，次伯，再次是一品以下各级官员。官员如奏事，须从班末行至御前跪奏，不许从班内横穿，奏毕退回班内。嘉靖九年规定，常朝行礼毕，内阁官、锦衣卫官升至宝座之东西侍立，遇有钦差官等领敕，翰林院、詹事府等堂上官有一人轮流捧敕，立于内阁官之后，领敕毕，仍回本班。

明代规定朝仪甚严，朝班内如有言语喧哗、回顾耳语、咳嗽吐唾或退班前时与御轿并行者，均属失仪，御史或序班要即时纠举，拿送御前请处。但四品以上翰林学士及领敕官，不当面纠举。后来，锦衣卫的人也管纠仪。崇祯五年《题本档》中，记载有锦衣卫管卫事、左军都督府都督同知张元孙题本一件，内写“本月（二月）二十六日早，恭遇皇上御皇极门。”“臣看得，百官奏事之际，……有东班一官，手捧题本一封，从科官旁趋上，旋复趋下。臣不知何官，随于散班后查询，始知为吏部考功司主事陈观阳。……具有题本一封，递与本部堂官面呈，故趋上复下，事属失仪，例应查参”，因此奏了一本。

景泰初年，可能由于对也先战争形势的需要，还规定有午朝制度。御座设在左顺门（今协和门），南向，文武执事奏事官，在左掖门内序立，按照衙门次序出班奏事。“如有机密重事”，可在一般奏事毕再到御前具奏。

常朝御门的活动，明初较勤，到嘉靖时，自二十一年“壬寅宫变”以后，皇帝一直未视朝。隆庆帝继位后，只逢三六九日视朝。此制度逐渐废弛。万历年间，由于久不临御，朝臣竟不明确班次，甚至发生上朝时因班次不明而争吵不休的现象。

正统十四年（1449年），太和门前还发生过一起重大事件。据《明史》及《明史纪事本末》载：这年八月，由于北方也先部不断骚扰，大太监王振怂恿好大喜功而不懂军事的皇帝朱祁镇亲征，结果失败，皇帝被俘，太后便命朱祁镇之弟郕王监国。

郕王临午门前视事，大臣们纷纷弹劾王振，认为皇帝被俘，是王振的罪过，“请灭

其族，以安人心”。郕王没有主意，离座进了午门，内使将要关门，群臣也一拥而入。郕王遂命马顺去籍没王振家族。众人说：马顺是王振党羽，不能让他去！马顺这时又从旁叱百官退去。给事中王𠄎（左竖心右左）愤然揪住马顺的头说：马顺一直帮助王振作恶，今天还不知畏惧！于是大臣们一齐殴打马顺，拳击脚踏，顿时死去。他们又要出王振党的毛、王二人，也被当场殴毙。朝班大乱。郕王几次要起身还宫，兵部侍郎于谦见此情势挺身而出，拉住郕王的衣袖说：殿下不要动，王振是罪首，不籍没他不能平众愤，群臣也是为了社稷，不会有别的问题。郕王降旨说：“马顺罪应死，勿论”。事态才稳定下来，群臣“拜谢而出”。事后，吏部尚书王直握住于谦的手说：今天的事多亏有你！不然有一百个王直，也没有办法！此后，郕王即在奉天门偏左边受朝办事。不久，郕王被拥立为皇帝，于谦升为兵部尚书。十月，他胜利地指挥了历史上有名的北京保卫战。

发表于《紫禁城》1983年第2期